**食品（含保健食品）经营许可办事指南（新设）**

**事项名称：**

食品（含保健食品）经营许可（新设）

**设定依据：**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湖南省食品经营许可审查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湖南省食品经营许可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

**申请条件：**

申请食品经营许可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：
（一）具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、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、销售、贮存等场所，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，并与有毒、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；

（二）具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、数量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或者设施，有相应的消毒、更衣、盥洗、采光、照明、通风、防腐、防尘、防蝇、防鼠、防虫、洗涤以及处理废水、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；

（三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；

（四）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，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，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、不洁物；

（五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

**外网申报入口。**外网申报入口主要有二种：
入口一：从**湖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**登录

网址：http://222.240.225.75:8004/bsdt/

入口二：从**湖南省政务服务平台（一件事一次办）**登录

网址：http://zwfw-new.hunan.gov.cn/

**办理材料：**

**1、**《食品经营许可》申请书（含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、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身份证明、设备工具清单）

2、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

3、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、操作流程等文件

**4、**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

**5、**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食品经营许可申请的，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

6、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健康证明

7、场所合法使用证明

8、外设仓库（包括自有和租赁）相关说明文件和使用证明

9、自动售货设备情况

10、散装熟食和散装酒相关协议和资质证明文件

**办理地点：**

企业法人、社团法人、机关事业单位法人：新邵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窗口

个体户：各市场监督管理所

**办理机构：**

新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**收费标准：无**

**办理时间：**

行政审批服务局：上午9:00-12:00 下午13:00-17:00

各市场监督管理所：上午8:00-12:00 下午14:00-18:00

**联系电话:**

新邵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窗口：0739-3606648

酿溪监管所（酿溪镇）:0739-3663033

严塘监管所（严塘镇、雀塘镇）:0739-3618769

陈家坊监管所（陈家坊镇、潭府乡、太芝庙镇）:0739-3690259

新田铺监管所（新田铺镇、大新镇、大新镇）:0739-3620207

坪上监管所（坪上镇）:0739-3670088

寸石监管所（寸石镇、潭溪镇）:0739-3636379

龙溪铺监管所（巨口铺镇、龙溪铺镇、迎光乡）:0739-341687

**办理流程:**

****